

北 角 協 同 中 學
【 校 外 活 動 家 長 通 知 書 】

敬啟者：

本校音樂科組將會參加三月五日(二)於灣景國際酒店參加第65屆校際音樂節。該活動資料詳列於下，敬希細閱並填妥回條由貴子弟交回負責老師，以便遵照辦理。又本函需由負責老師簽署方為有效。家長如對本函之發出存有任何疑問，請致電2570-0331向署名負責老師查詢。

活動資料：

活動名稱	第65屆校際音樂節	負責	黃沛樂老師
開始日期 及時間	2013年3月5日(二) 2:00 PM	結束日期 及時間	2013年3月5日(二) 5:00 PM
舉行地點	灣景國際酒店	所需費用	\$0元
集合地點	灣景國際酒店 (香港灣仔港灣道4號2樓)	解散地點	灣景國際酒店
集合時間	1:30 PM (請準時出席，逾時不候)	解散時間	約5:30 PM

假若活動當日天氣臨時變壞，以致活動需要取消，領隊老師將在安全情況下安排學生儘快返回家中。

此致
貴家長

教師：黃沛樂老師

校長：李志成校長

二零一三年二月二十七日

回 條

(請於3月1日前交回黃沛樂老師)

敬啟者：

本人 同意 / 不同意 敝子弟 (中文) _____ (班 號) 參加 貴校於
2013年3月5日所舉行之第65屆校際音樂節，有關活動詳情亦知悉。

此致
北角協同中學

家長簽署： _____

聯絡電話： _____ (住宅)

_____ (辦公室)

二零一三年二月 日